正本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　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
聯絡人：莊先生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分機134

受文者：本公司網站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060200899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東元期貨（代號EMF）契約調整事宜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公司股票期貨契約交易規則第21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（公司股票代號：1504）106年6月19日公告分派現金股利，每股配發0.88元。

三、旨揭契約調整生效日、調整月份、調整內容等，詳列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各期貨交易輔助人、本公司網站、結算部、行情資訊廠商
副本：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、記者室、企劃部、資訊規劃部、資訊作業部、監視部

總經理 邱文昌

依本公司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督導主管決行

附件

臺灣期貨交易所
東元期貨契約調整

一、調整生效日：106 年 7 月 5 日

二、調整月份：106 年 7 月、8 月、9 月、12 月及 107 年 3 月到期契約

三、調整內容：

契約代號	不調整（仍為 EMF）
約定標的物	不調整（仍為 2,000 股標的證券）
契約乘數	不調整（仍為 2,000）
買方權益數加項	每口買方未沖銷部位調整買方權益數加項新臺幣 1,760 元
賣方權益數減項	每口賣方未沖銷部位調整賣方權益數減項新臺幣 1,760 元